

簽

光明學校 2016-2017 年度上學期 家庭通訊 訓字第 22 號

各位家長/監護人：

Smart Teens培訓活動

在眾多領袖生當中，貴子弟於本學年獲挑選為「隊長及總隊長」。除了協助老師管理同學秩序外，校方期望隊長及總隊長能夠帶領隊內領袖生，盡責及有效地完成各項任務。有見及此，本校學生支援組與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天水圍天晴會所合作，為隊長們提供六節的小組訓練，期望他們能學以致用，發揮領導才能、協助其他隊員處理衝突，並增進隊長及總隊長之間的默契。有關詳情如下：

目的	透過六節小組訓練，發揮學生的領導才能，增進隊長及總隊之間的默契			
對象	隊長及總隊長(約 30 人)			
日期及時間	21/11/2016 (一)	地下 活動室	15:00 至 16:30 (1.5 小時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參與歷奇活動 ● 學習處理衝突 ● 提升領導才能及團隊合作精神 ● 每節設小隊領袖，帶領組員解決困難及檢討
	16/01/2017 (一)			
	20/02/2017 (一)			
	20/03/2017 (一)			
	24/04/2017 (一)			
	22/05/2017 (一)			
費用	全免 (由校方津貼)			
負責老師	郭思茵主任、張偉聰主任、郭家寶老師及楊婷欣姑娘			
備註	1. 必需穿著整齊體育校服 2. 出席達九成或以上，將獲發證書乙張 3. 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與楊婷欣姑娘(24739809)或張偉聰主任(24796608)聯絡。			

請填妥回條於 11 月 2 日(星期三)或以前交回張偉聰主任或楊婷欣姑娘彙辦。

校長：_____ (邢毅)

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

簽

回 條

Smart Teens培訓活動

敬悉來函，本人 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_____年級_____班學生_____ (_____)，參加 貴校學生支援組與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天水圍天晴會所合辦之「Smart Teens 培訓活動」。本人安排敝子弟於活動後 由家長接回 / 自行回家。

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一六年 月 日

*請於 11 月 2 日(星期三)或以前交回張偉聰主任或楊婷欣姑娘彙辦。